01

关于南昌县2025年度县级财政决算情况和2026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6年8月31日在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55次会议）

县财政局局长 危志钢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2025年南昌县财政收支决算和2026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5年县级财政决算情况

2025年是“十四五”收官之年，全县财政部门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依法监督和县政协的民主监督下，紧紧围绕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扎实推进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落地见效，切实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大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实现了全年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一）全县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5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24505万元，同比增长2.6%。其中，税收收入完成441143万元，同比下降13.3%（房地产业交易减少，相关印花税、土地增值税、契税较大幅度下降），非税收入完成483362万元，增长23.3%（主要原因是盘活国有资产资源）。从收入决算具体情况看，主要收入项

目完成情况是：增值税158594万元，增长10.0%；企业所得税25578万元，增长13.6%；个人所得税15700万元，增长18.1%;城市维护建设税26326万元,增长14.0%;房产税34505万元，增长15.9%；印花税17783万元，下降24.8%；城镇土地使用税26037万元，下降44.3%；土地增值税94953万元，下降14.6%；车船税8289万元，增长5.9%；契税28014万元，下降66.8%；专项收入19894万元，同比增长7.3%；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5720万元,同比下降75.6%;罚没收入40028万元,同比增长164.0%(主要是廉政账户、监委账户缴库18610万元，未批先建项目罚款8766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25037万元,同比增长47.3%;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392683万元，同比增长23.5%。

2025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33042万元，同比增长2.1%。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32917万元，增长12.2%；公共安全支出54211万元，增长32.4%;教育支出265544万元，增长0.2%；科学技术支出55858万元，增长3.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1726万元,下降67.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5343万元，下降3.3%；卫生健康支出74879万元，增长15.0%；节能环保支出60257万元，下降21.1%；城乡社区支出187207万元，增长20.8%；农林水支出203662万元，下降15.2%；交通运输支出25462万元，增长202.7%；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45910万元，增长25.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4133万元，增长64.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7412万元，下降1.5%；住房保障支出23024万元，

增长20.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4459万元，增长43.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309万元，下降58.2%；债务付息支出17363万元，增长1.7%。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5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46004万元，同比增长20.1%。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27426万元，同比增长121.8%；彩票公益金收入3500万元，同比下降19.0%；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4272万元，同比下降95.6%。

2025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96119万元，同比增长37.1%。其中：城乡社区支出217456万元，同比增长91.3%；交通运输支出8478万元，同比增长139.5%；其他支出23371万元（主要是专项债支出和彩票公益金支出），同比下降57.5%；债务付息支出44064万元，同比增长1.7%。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910万元，同比增长0.5%。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145万元，同比下降5.8%。下降的原因是结余资金结转至下年继续安排使用。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5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49231万元，同比增长40.5%。其中：机关事业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57207万元，比上年下降0.8%；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92023万元，比上年增长89.6%（主要原因是加大宣传力度，居民缴费积极性提高，保费以及集体补助收入均大幅

增长）。

2025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97039万元，同比增长12.9%。其中：机关事业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55859万元，比上年增长5.4%；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41180万元，比上年增长25%（主要原因是2025年县级基础养老金每人提标14元，于2025年12月一次性补发到位）。

（二）县本级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1.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5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45331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482586万元，乡镇上解收入74666万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81802万元，上年结余1853万元，调入资金45375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3813万元，收入总计1605426万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79690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124028万元，债务还本支出47669万元，补助乡镇支出142297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9741万元，支出总计1553425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52001万元，主要是上级专项补助结余需结转至下年继续使用。

2.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5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246004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467399万元，上年结余收入105495万元，专项地方债转贷收入142487万元，收入总计961385万元。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262630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521800万元，补助乡镇支出35643万元，调出资金40577万元，债务还本35976万元，支出总计896626万元。收支相抵，年

终滚存结余 64779 万元，主要为超长期国债项目结余和用于债券还本付息的专项债券项目收益。

3.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5年，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91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45万元，上年结余收入1900万元，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45万元，调出资金3810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收支平衡。

4.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5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149231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97039万元，当年收支结余52192万元，加上上年结余收入163122万元，社保基金年终滚存结余215314万元。

（三）债务有关情况

2025 年，江西省财政厅核定南昌县地方政府法定债务限额 211490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583569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531336 万元。2025 年末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06787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571590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1496281 万元，债务余额总量和结构均控制在核定的债务限额范围内，债务风险可控。

2025 年，南昌市财政局转贷南昌县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224289 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 75280 万元，新增债券 149009 万元（含新增一般债券 389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110109 万元）。再融资债券用于偿还以前年度市级转贷并于 2025 年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本金。新增债券共安排 39 个项目，其中交通基础设施项目 6 个，金额 27488 万元；保障性安居工

程项目13个，金额92800万元；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项目1个，金额3285万元；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2个，金额10983万元；教育项目1个，金额1357万元；其他项目1个，金额6770万元；偿还政府拖欠企业项目15个，金额6326万元。

（四）“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全县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合称“三公”经费）支出合计1265.66万元，较上年减少48.44万元，下降3.7%。县本级“三公”经费支出合计1222.42万元，较上年增加19.02万元，增长1.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县直单位因保留公务用车达到报废条件，出于安全考虑，按照《南昌市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实施细则》（洪办字〔2020〕6号）文件规定，按程序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五）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

2025年，县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年初余额73813万元，减去当年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预算安排73813万元，加上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9741万元，全县年末余额59741万元。

（六）预备费使用情况

2025年，县级预备费预算安排15000万元，按照《预算法》规定，可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实际未发生支出，已按规定全部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从财政决算情况看，2025年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但通过审计等监督检查也发现一些问题需要进一步研究解决，如：部分项目预算编制还不够细化、部分非税收入缴库不及时、部分资金使用效益未达预期等。财政部门高度重视、深入分析，将积极采取措施整改到位。

二、集中审议部门2025年部门决算情况

2025年部门决算集中审议部门为南昌县商务局和南昌县农业农村局，其部门决算情况如下：

（一）南昌县商务局部门决算主要情况

2025年南昌县商务局收入决算34708.01万元，较预算数增加17903.4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4440.62万元，增加17786.06万元，主要原因是编制年度预算时，未收到上级提前下达南昌市口岸“三同”试点补助资金；其他收入267.39万元，增加117.39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收入主要为单位之间的往来款项，存在一定差异。

2025年南昌县商务局支出决算34708.01万元，较预算数增加17903.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99.89万元，增加46.08万元，主要是工资调标导致人员支出增加；项目支出33808.12万元，增加17857.37万元，增加南昌市口岸“三同”试点补助资金支出。

南昌县商务局2025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总体情况较好，能够强化预算执行与财务管理，严格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同时，预算管理和预算执行仍存在不足，如：部分项目前期论证不够充分，导致预算

编制与实际执行存在偏差，资金统筹和配置效率未能最大化发挥。下一步，南昌县商务局需多措并举补齐管理短板：一方面，加强与上级行业部门对接，统筹本级与上级资金，提升资金需求测算精准度。另一方面，强化项目前期论证与储备，推动实施计划与预算紧密衔接，实时掌握项目进度与资金耗用情况。

（二）南昌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决算主要情况

2025年南昌县农业农村局收入决算45792.09万元，较预算数增加30442.2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1894.05万元，较预算数增加30694.2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55.23万元，较预算数增加455.23万元，主要原因是在编制年度预算时，未收到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导致中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中央农机购置与应用、早稻奖补等上级补助资金无法编入收入预算；其他收入3442.81万元，减少707.19万元，主要是通过加强财务管理减少了向其他账户资金转账。

2025年南昌县农业农村局支出决算45792.09万元，较预算数增加30442.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82.34万元，较预算数增加175万元,主要是工资调标导致人员支出增加;项目支出41209.75万元，较预算数增加30267.25万元，主要增加中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中央农机购置与应用、早稻奖补等支出。

南昌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决算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决算编制规范及政府会计制度要求组织实施，填报规范、内容完

整，全面客观反映了单位全年预算执行、经费收支、资产管理、“三公”经费使用等情况。同时决算工作中仍存在薄弱环节：部分收支决算数与年初预算存在一定偏差，预算测算精细化水平仍需提高。下一步，南昌县农业农村局要健全工作机制，优化预算编制，着力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缩小预决算差距，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效能。

三、2026 年上半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全县财政收支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26 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54437 万元，完成年初人大预期目标的 48.6%，同比下降 8.9%。**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主要项目完成情况是：**

税收收入182155万元，下降31.5%，主要是部分实体企业经营利润下滑及上年度一次性税收抬高基数，其中：增值税77882万元，下降10.2％；企业所得税16932万元，增长5.9％；个人所得税7371万元，增长15.1％；城市维护建设税10075万元，增长20.6％；房产税15629万元，下降4.7%；印花税9098万元，下降7.9%；城镇土地使用税14336万元，增长10.4%；土地增值税12695万元，下降84.0%；车船税4220万元，增长0.9%；契税13442万元，下降28.9％。

非税收入272282万元，增长17.0%，其中：专项收入6500万元，下降28.2%；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2860万元，增长4.9%；罚没收入7601万元，增长23.7%；国有资本经营收入5470万元，下降65.4%；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249851万

元，增长25.5%。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26年上半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683014万元，同比下降2.0%（严控非刚性支出，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全县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5391万元；国防支出355万元；公共安全支出19102万元；教育支出147821万元；科学技术支出30405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691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047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7280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684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67405万元；农林水支出90642万元；交通运输支出11008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57622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7380万元；金融支出185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65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5598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206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560万元；其他支出2563万元；债务付息支出9608万元。

3.政府性基金收支执行情况

2026年上半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33618万元，完成年初人大预期目标的11.0%，同比下降35.6%，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33618万元，同比下降34.5%。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95380万元，同比增长51.3%。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6年上半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82782万元，完成年初人大预期目标的60.3%，同比增长17.1%。其中：机关事业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9835万元，同比增长12%

（主要原因是缴费人数增加以及月人均缴费基数增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52948万元，同比增长20.1%（主要原因是参保人员选择较高缴费档次进行缴费，同时集体补助收入增长）。

2026年上半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50749万元，同比增长8.6%。其中:机关事业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27872万元，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22878万元，同比增长21.5%（主要原因是2025年年底基础养老金提标后，2026年按月发放，同时退休领取待遇人数增加）。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6年上半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145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45万元，主要用于补助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

6.全县债务情况

截至2026年上半年，全县政府债务限额为2151196万元，政府债务余额2128473万元，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限额之下，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截至2026年上半年，南昌县积极争取新增政府债券资金64428万元，涉及县域19个项目，其中新增一般债券资金20000万元，新增专项债券资金44428万元，资金投向惠及保障性安居工程、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等领域。

（二）2026年上半年主要工作

2026年是实施“十五五”开局之年，也是基本实现社会

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2026年以来，全县财政部门紧紧围绕县委十四届十三次全会和县十七届人大第六次会议确定的总体思路和目标，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工作总基调，立足县域发展实际，主动靠前发力，强化资源统筹，全力保障发展关键点和民生急需处，切实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

1.强化统筹能力，协同联动稳定财政运行。持续强化财政收支统筹能力，开源节流，协同发力，保障县级财政平稳运行。**一是按月实行分月收支计划。**结合财政承受能力和库款动态保障水平，建立“按月研判、精准调度、动态平衡”的财政分月收支计划管理机制，动态分析研判财政收支形势，强化风险预警，以地方财政可持续性助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二是积极争取资金要素保障。**以上级政策承接要素争取工作为抓手，紧密围绕国家重点政策和鼓励扶持领域，部门协同向上对接，动态跟踪抓落实。上半年共争取到各类上级资金44.66亿元，同比增长5.5%，有效缓解县本级财政支出压力。**三是加大财政资金盘活力度。**按照单位和资金全覆盖的原则，做到应盘尽盘，上半年盘活财政存量资金5.91亿元，用于统筹保障重点民生事业、重点项目等急需领域支出，有效破解资金沉淀与需求紧缺矛盾，大幅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优化支出结构，推动民生福祉落实落细。上半年全县民生类支出达57.1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3.5%，民生投入不断强化。**一是持续加大教育民生投入力度。**始终坚

持将教育作为财政支出的重点领域，上半年教育投入14.78亿元，不断促进教育均衡优质发展。南昌县莲塘三中素质楼等一批新项目有序投入使用，逐步化解县城义务教育“入学难”“大班额”问题，进一步优化全县优质教育资源配置。**二是不断提升医疗服务质量。**筹集资金实施“除幽防癌”筛查、银三角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建改造、共享智慧中药房、疾控示范接种门诊等项目，上半年全县门急诊78.6万人次、入院2.78万人次，同比分别增长7.97%、3.32%。门诊均次费用188.97元、住院均次费用4915.63元、药占比27.38%，同比分别下降11.11%、5.83%和11.31%，群众就医负担持续减轻。**三是强化社会救助资金精准投放。**上半年，统筹拨付各类社会救助资金1.26亿元，精准落实兜底保障政策，全力守护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累计常态化保障26356名低保对象、1847名特困供养人员，实现精准施策、应保尽保，筑牢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安全底线。**四是迭代升级养老服务供给。**优化调整城乡互助养老服务设施248处，建成并运营“一老一小”幸福院8家，社区幸福食堂14家。发放高龄老人补贴和经济困难养老服务补贴2675.16万元，惠及26.5万老年人。为有服务需求的特殊困难失能、半失能老人开展居家养老上门服务，累计服务691人次。

3.深化财政改革，推动财政治理提质升级。力促已实施改革早见效、新启动改革快落地，确保改革成果持续深化巩固。**一是持续收紧“过紧日子”政策。**严把预算支出关口，一般性支出预算压减19.37%，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压减30.56%。

积极发挥“公物仓”运转实效，推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跨部门、跨级次调剂共享，线下公物仓累计入库闲置资产93件，调剂36件。推动线上预算一体化资产调剂平台系统升级，累计入库85件。**二是持续提升财会监督效能。**深化“小金库”专项整治，组织整改“回头看”实地核查，严防问题反弹回潮，从源头规范财务管理。常态化开展乡镇财政资金监管，2026年以来共排查发现问题60个，涉及金额3990.08万元。紧盯重点费用支出限额管理，2026年上半年同比压降14.2%。**三是全力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持续夯实绩效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有序组织全县各部门单位2025年度绩效自评工作，评价范围覆盖76个部门及乡镇（街道），涉及项目1378个、财政资金145.76亿元。聚焦民生保障、产业发展等领域强化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监管，稳步推动财政资金管理由“重投入规模”向“重产出效益”转变，提高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水平。

4.固化底线思维，靶向发力防范财政风险。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守牢财政安全底线。**一是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完善每月收支需求研判机制，强化库款收支节点管理，常态化监测全县“三保”执行情况，确保“三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1-6月“三保”支出合计20.94亿元。其中，“保基本民生”支出7.19亿元，“保工资”支出13.41亿元，“保运转”支出0.34亿元。**二是积极争取各类债券限额。**2026年上半年争取新增专项债券限额16.77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92.5%，为县域重大项目

建设提供资金保障。获批2026年度置换存量隐性债务专项债券资金限额2.43亿元，为融资平台清零退出创造前置条件。**三是强化监督联动保障资金安全。**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推动财政监督与其他监督协同联动。坚持问题导向，梳理典型问题清单，做到查处一例、警示一片，压实整改责任，完善长效机制，从源头规范财政资金管理。依托预算一体化系统常态化处置预警信息1494条，涉及金额10.55亿元。规范财政资金支付，严控资金风险，提升财政资金安全。

四、2026 年下半年主要工作任务

下半年，我们将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继续加力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

（一）在税源培植上求突破，持续增强综合财力。将抓收入工作作为头等要事，科学研判财政经济形势，不断挖掘增收潜力，推动财源建设工作打开新局面，持续做大地方综合财力规模。全力承接落实中央一揽子财政增量政策，精准落实“两新”政策提振消费，更大力度支持“两重”项目扩大投资，提升资金争引实效。加快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债券使用进度，发挥财政资金牵引和撬动作用，不断激发经济发展内生动力。

（二）在民生保障上求实效，持续提升民生水平。完善民生领域财政保障机制，持续提高资金安排的“民生含量”，全力保障义务教育、基础医疗、基本养老、社会救助等领域支

出。加快推进洪州汇仁学校分校、莲塘二中象湖校区等学校建设，着力补齐教育发展短板，促进教育资源更公平配置。推进紧密型乡村卫生健康服务一体化管理，实施县域医疗服务次中心、基层慢性病一体化门诊及特色科室项目建设，全面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改善群众就医体验。有序上调城乡低保、社会救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及抚恤优待等相关待遇水平，夯实特困人员、残疾人等群体兜底保障。

（三）在管理提质上求变通，持续提升资金效益。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研究制定县级预算单位过紧日子评估办法，进一步压实党政机关勤俭办事责任，推动“过紧日子”要求落地见效。加快推进项目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扩大支出标准覆盖范围，完善标准动态调整机制，以标准化支撑预算科学编制、精准管控，切实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压紧压实全过程绩效管理约束，将绩效评价结果与年度预算安排刚性挂钩，推动财政资金由重投入向重效益转变，不断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

（四）在风险防控上求稳健，持续守牢安全底线。严密防范风险，坚持系统观念，统筹兼顾、协同推进，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健全“三保”风险发现、报告和处置机制，确保基层财政安全平稳运行。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合规性审核和收益与融资需求平衡风险把控，做实做优新增债券项目储备。严格落实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的主体责任，在政策性化债资金的支持下，实现全县最后一家融资平台存

量隐性债务清零以及退出。以预算管理为核心抓手，协同人社、医保等部门，强化基金预决算编制及审核，建立社保基金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及风险预警机制，保障社保基金长期可持续运行。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做好今年财政工作、深化财税改革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坚定信心、接续奋斗，把加强财政科学管理作为“十五五”开局之年的重要抓手，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坚持开源与节流双向发力，全面强化财政资源统筹，集中力量办大事，以实干实绩为落实省会引领战略做出新的更大贡献！